

SUEN MEI SPEECH & HEARING CENTRE

宣美語言及聽覺訓練中心

Unit 5 (South Portion) G/F., Lai Chi Kok Bay Garden 272 Lai King Hill Road, Kowloon, Hong Kong 九龍荔景山路 272 號地下荔灣花園商場五號南段

電話: 2743-7377 傳真: 2370-3048

致: 立法會融合教育小組委員會 侯小姐 電郵: sc_ed_ie@legco.gov.hk

由: 宣美語言及聽覺訓練中心 廳劉湘文

事 : 2014年3月18日(星期二)會議

「研究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接受大學/高等教育的支援」

宣美語言及聽覺訓練中心

對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接受大學/高等教育支援的意見

- 有特殊需要的學生能接受大專教育絕不容易,會遇上不同的問題,有時更是困難重重,求助無門。
- ▶ 為支持有特殊需要學生接受高等教育,大學資助委員會(UGC) 及職業訓練局應成立一個特別的工作小組專門統籌這些學生在大專及專業教育學院的學習支援;同時,每一大專、大學院校及專業教育學院的學生事務處應有專職人員,如學生發展主任去協調校內有特殊需要學生的支援,例如:每月主動接觸每一位有特殊需要的學生,了解其限制及盡力協助解決其困難,並讓每一位任教的講師/教授明白其學生的特殊需要和支援方法。
- ➤ 有特殊需要的學生須排除很多的障礙,經過持續的努力,才有機 會入讀大專、大學課程,政府/有關機構應主動向他們提供大專及 職業教育進修基金的資料,讓有特殊需要的學生申請,使他們能 取得適當的協助。(如提供抄寫服務 (Note-taker)、凹字筆記、購置 所需的儀器或購買所需的支援服務)等。